

開放文學 – 江湖俠義 – 綠牡丹 第二十九回 宏勛私地救孀婦

卻說鮑自安遭了濮天鵬去後，大家敘談了一會，將晚，又擺夜宴。眾人皆因有此事，總不肯大飲，鮑自安亦不諍勸。消安師徒告別回廟，鮑自安分付列鋪，盡皆此地宿歇。次日起身，用了些點心。及至早飯時節，又擺早筵。飲酒之間，鮑自安得意道：“此時小婿也該回來了！”又叫花振芳道：“此刻小婿捉了奸夫淫婦回來，任大爺之事也算完了一半；所缺者家業未來，你先與我老人家磕兩個頭，待復了任大爺之家業，再磕那兩個頭。”花振芳道：“昨日原說在定興做完這些事，我纔算輸；今他自來，就便捉擒，非你之能也，何該磕頭之處！”鮑自安道：“該死，這牲口！事還在那裏未來，今就改變了！”任大爺道：“二位老師所賭者，乃晚生之事，理該晚生叩謝！”大家在談論，祇見濮天鵬走進門來。鮑自安忙問：“事體如何？”濮天鵬道：“昨晚過江，等至更餘，總不見到。遂著人連夜到揚州打探。回來說：‘南京軍內係他親叔。昨日早飯後，自儀征到南京拜親，從那一路往嘉興去了。’故今早過江來，稟老爺知道！”鮑自安聞得此言，好不掃興，緊皺眉頭，不言不語，坐在一邊思想。花振芳道：“幸而方纔我未磕頭，倘若磕了頭，我老人家的債是惹不得的：一本三利，還未必是我心思。想你過於說滿了！”鮑自安道：“你且莫要笑，我既然說出，一定要一一應言。不過他二人陽壽未終，還該多活幾日，終是我手中之物，還怕他飛上天去？為今之計，無有別說，賢弟還有昨日所言之事，請駕自便。任大爺、駱大爺同小婿兄弟二人，再帶十個听差的，坐大船二隻，伺候回到嘉興走走。我素知嘉興府衙左首，有個普濟庵，甚是寬闊。你眾人到嘉興之時，將船灣在河口，你等十五人借庵宿歇，以便半夜捉住奸夫淫婦上船，將他細軟物件一並帶著。屈指算來，往返也不過十日光景。”又道：“任大爺莫怪我說：你進城時候，將尊容略遮掩些，要緊！要緊！恐他人驚疑。”說話之間，飯已捧來，眾人用過。花老妻舅告辭，鮑自安也不留。他向任正千說：“任大爺，嘉興回來之日返回舍下，就說我等不日亦回！”又附耳說道：“到家祇說那事已成，莫使我女兒掛懷！”任正千點頭道：“是！”又向鮑自安耳邊說道：“嘉興回來，就叫任正千回山東去，省得在此漏信。”鮑自安答道：“曉得！”一拱而別。駱宏勛也祇當他們各有私事，毫不猜疑。

回至廳上，商議去嘉興之事。鮑自安叫了自家兩隻大船，米面柴薪，帶足來回的食用，省得下船辦買，被公人看出破綻。各人打起各人包裹，次日絕早上船，趕奔嘉興去了。

及至嘉興北門外，將船灣下，帶了幾個行李，餘者盡存船上。一直來至府衙左首，果有一個大廟，門額上一個橫匾，上有三個金字“普濟庵”。眾人進內一看，廟宇雖大，卻無多少僧人。祇有一個和尚，兩個徒弟。徒弟俱皆小哩，不過二十上下，還有一個燒火的道人。濮天鵬秤了三兩銀子的香資，還賞了道人五錢銀子，借了他後邊三間廂樓住歇。吃食盡都在外邊館內包送，又不起火，和尚道人甚是歡喜。濮天鵬故作不知，問和尚道：“府大爺是那裏人氏？”和尚道：“昨日晚上到的任。說姓王，聞是北直人，未曾細問是那一縣，那一鎮。貧僧出家人，也不便諄諄打听他。”濮天鵬聞得王倫已進了衙門，心中甚喜。臨晚之間，大家用了晚酒，各各上床睡臥，養養精神。諒王倫昨日到任，衙門中自然忙亂。一時不能安睡，專等三更時分，方纔動手。眾人雖睡，皆不過是連衣而臥，那裏睡得著！

駱宏勛之床正對著樓後空窗，十月二十邊起更之時，月明如晝。駱宏勛看見樓後一戶人家，天井之中站著一條大漢，有丈餘身軀，襖包緊繫腰中，在那裏東張西望。暗道：“此必是強盜，要打劫這個人家了。”停了一停，又見一女人走出來，向那個大漢耳邊悄悄說話。駱宏勛道：“此不是強盜，又是奸情之事，必無疑矣！無論奸情、強盜，管他做什麼！”

及至天交二鼓初點時候，祇听得一婦人叫道：“殺了人了，快快救命！”駱宏勛將身坐起，說道：“諸位听見麼？”家人道：“何事？”駱宏勛道：“方纔在樓窗，看見下面那個人家天井中站了一條大漢，東張西望，料他是個偷雞摸狗之輩，後邊又來了一個婦人，在那大漢身邊說了幾句言語，我又料是奸情，莫要管他。此刻下邊喊叫‘救命’，非奸情即強盜也。可恨盜財可以，怎麼傷起人來了？”濮天鵬道：“我們之事要緊，駱大爺莫要管他。”駱宏勛復又臥下。又听那婦人喊道：“天下哪有姪子奸孀娘的？求左鄰右舍速速搭救，不然竟被這畜生害了性命！”駱宏勛聞得此言，翻身而起，說道：“那有見死不救之理！”濮天鵬攔阻不住，駱宏勛上了樓窗，將腳一跳，落在下邊房上，復又一跳，跳在地下。听得喊叫之聲，就從腰門邊走至門首。其門卻是半掩半開，門外懸有布簾，用手掀起，祇見裏面那大漢騎著一個婦人，在地下亂滾；烏雲散亂，赤身無衣。宏勛一見大怒，右腳一起，照那大漢背脊上一腳。那漢“嗷啞”一聲，從婦人頭上跌過，睡臥地下。宏勛纔待上前踏他，余謙早已跑過，騎在那大漢身上，舉拳而打。任正千、濮天鵬等俱進房來，那婦人連忙爬起來，將衣服穿上，散髮挽起，向駱大爺雙膝跪下。說：“蒙救命之恩，殺身難報，願留名姓，讓小婦人以便刻牌供奉！”駱宏勛道：“不消。你且起來，將你情由訴與我听。”那婦人站起來，說道：“小婦人丈夫姓梅名高，自幼念書無成。小婦人娘家姓修，嫁夫三年，丈夫與我同年，皆二十二歲，不幸去年十月間，丈夫一病身亡。”用手指著床上睡的二歲一個小娃子，說道：“就落了這點骨血！”又指著地下那個大漢，說道：“他係我嫡親的姪子梅滔。今日陡起不良心腸，想來欺我；小婦人不從，他將我按在地下，欲強奸於我。小婦人喊叫，得蒙恩人相救，無愧見丈夫於泉下矣！”余謙聞了他這些話，大罵道：“滅倫孽畜，留他何用！今日打死便了！”舉起拳頭兩點相似打來。梅滔在地下哀告道：“望英雄拳下留命！小人實無心欺欺孀母。有一隱情奉告。”駱宏勛禁止余謙打，“且住了，听他說來。”余謙停拳。

梅滔怎當得被余謙打得渾身疼痛難禁，掙爬了半日，方纔爬起身來。說道：“諸位爺！听小人稟告：小人自幼父母雙亡，孤身過活，不敢相瞞，專好賭博，將家業飄零。前日又輸下了數兩之債，催逼甚急，實無法償還。孀娘雖在孀居，手中素有蓄積，特來懇借，孀娘絲毫不拔，小人硬自搜尋，孀娘則大聲喊叫，小人恐怕人來听見，故按在地下，以手按使他莫喊之意，那有相欺滅倫之心！此皆孀娘誣我之言，望諸位爺莫信。”

駱宏勛等問梅滔之言，似乎人情入理。說道：“你問他要，他既不與你，祇好慢慢的哀求。你如此硬取，似乎非禮，就將孀娘赤身按地！”修氏道：“恩爺莫要信他一面之辭。今日被爺將他痛責，結仇更深。恩爺去後，我母子料難得活之理！”遂將床上那個娃子一把抱起，哽咽痛哭。駱宏勛心內道：“若將這漢子放了，我等回寓，恐去後婦人母子遭害；若將他打死，天明豈不是個人命官司？”正在兩難之際，听得外邊有人打門問道：“半夜三更，因何事情大喊小叫？”但不知來是何人，且听下回分解。